

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城服务区 LNG 加气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17日，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城服务区 LNG 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共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项目位于江西省抚州市南城县济广高速南城服务区东、西两侧（东加气站：东经 $116^{\circ} 38' 38.13''$ ，北纬 $27^{\circ} 28' 34.97''$ ；西加气站东经 $116^{\circ} 38' 30.00''$ ，北纬 $27^{\circ} 28' 35.50''$ ）。项目建筑面积为 196.6m^2 ，占地面积为 923.9m^2 ，建设规模为三级 LNG 加气站。

站区两座 LNG 储罐的容积均为 60m^3 （充装率 90%），可分别储存液化天然气（LNG）约 23t（储罐充装率 90%），年加气量约为 $1.095 \times 10^7 \text{Nm}^3$ 。站内主要建设内容为 LNG 全橇装设备基础和加气站用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5月，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完成了《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城服务区 LNG 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南城县生态环境局于2019年9月29日以城环督函字[2019]60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20年4月开始进行建设，2020年10月建成竣工，项目自投产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325.9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02%。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南城服务区 LNG 加气站建设项目及其配套设施。验收规模为年加气量 $1.095 \times 10^7 \text{Nm}^3$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动,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排水实施雨污(废)分流,生活污水依托服务区厌氧/耗氧工艺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水作标准,由当地农民用于农田水作灌溉。

(二)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于加气站运行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天然气气体和加气车辆汽车尾气。

(三) 噪声

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来源是空压机、加气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优先选用了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振、合理布局和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厂区清污管网建设

项目按“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污水收集管网。

2、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

项目规范设置了排污口标识牌。

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站、西站废水中COD、BOD₅、SS、石油类、pH均能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水作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站、西站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二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站、西站东、西、南、北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卫生填埋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环保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签字：



陈水敏 李建国 廖乾乾
李建国 廖乾乾

江西省高速石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附件:

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城服务区 LNG 加气站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陈小敏	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南城服务区 加气站	13870448151	362502199104185420	副站	陈小敏
陈艳	江西双新物	15879164031	36011109781018049	高工	陈艳
李建国	江西农业科技学院	1397988269	3601011977022655X	研究员	李建国
李承刚	华东交通大学	13970936091	23010219631005023X	教授	李承刚
廖中昂	江西长江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57685292	36207.1111011) 7212	站长	廖中昂

江西省高速实化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